

北京理工大学对举办国际学术会议总结报告的具体要求

为提高我校举办国际会议的学术水平，促进我校国际交流与合作，做好国际会议总结工作，对我校各单位举办国际会议的总结报告内容提出以下具体要求：

一、会议举办情况，包括本次会议的举办时间、具体会期和地点，与会人员范围、总数及外宾人数、与会外宾国别等。

二、对参加会议的重要代表，如大学校长、著名学术机构负责人、政府部门领导、著名学者和科学家参加或出席会议的情况和本人背景做简要介绍。对参与会议的著名学术机构等做简要介绍，并努力获取以上学者和学术机构的具体联络信息。

三、会议成果，包括对会议议题和日程等的完成情况、发表文章数、我校代表在会议上的发表情况、通过本次会议取得的学术交流成果、对促进我校学术发展，提升学校知名度的意义等。有关媒体对会议的报道材料可附后。

四、总结我校作为主办方或承办方在会议准备和进行过程中所做的具体工作以及经验和不足。

五、经费总结，是否达到收支平衡。

六、对我校今后继续举办或参加相同会议及同领域国际学术会议的计划以及发展本领域内国际学术交流与合作的计划。

国际交流合作处

2007年4月25日